

证券代码：872277

证券简称：九鼎园林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九鼎园林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闫军尧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报告编号2019-005）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2018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对公司经营业绩及会议召开情况进行总结；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推动了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18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

和 2019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工作计划，编写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微薄，为保证公司后续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更好的维护股东长远利益，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推进审计工作、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经多方面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闫军尧、赵俊峰、胡宏昌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九鼎园林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九鼎园林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